

有关非歧视与骚扰原则以及如何提起投诉的通知

本博物馆致力于在个人就业、进入或使用博物馆、参与项目或活动方面提供一个无骚扰或歧视的环境。因此，不得因种族、教义、肤色、宗教、年龄、残疾、婚姻状况、伴侣关系、社会性别（包括性骚扰）、生理性别、性取向、性别身份、性别表达、遗传信息、孕期及哺乳便利、外籍或公民身份、军警部门现役或军警部门退役身份、退伍军人身份、护理人员、就业前大麻测试、性别和生育健康决定、工资记录、国家或民族起源，或其他市、州或联邦法律禁止的任何情况，作出骚扰或歧视行为。

本馆在雇佣上在法律的允许范围内为存在逮捕或犯罪记录，家庭暴力受害者、跟踪及性侵犯受害者身份，失业状态及信用记录问题的人群提供额外保护。

无障碍设施/语言协助及为英文能力有限（LEP）者提供的服务

当残疾人士提出需求时，本馆政策为：遵循《美国残疾人法案》(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1973 年残疾人正常活动法》(Rehabilitation Act of 1973) 第 504 条（经修订）以及《1964 年民权法案》(Civil Rights Act of 1964) 第六章规定，在不造成过度重负的前提下，提供合理的便利服务。

此外，本馆将尽力为每个人提供无障碍设施及项目，此类人群包括需要语言协助的人以及英语能力有限者。

请访问本馆网站的[博物馆无障碍设施及语言协助服务](#)内容，了解有关本馆设施、资源及项目的更多信息。如您对无障碍设施或本馆 LEP 服务存在任何疑问，或需要任何便利服务，请联系 accessibility@amnh.org 或 [212-769-5250](tel:212-769-5250)。此外，如您因残疾问题无法查阅本馆网站中任何格式的材料，请[联系我们](#)获取协助。

游客申诉程序

游客如需咨询或投诉任何形式的骚扰、歧视或报复行为，可通过邮箱 kala@amnh.org 或电话 [212-769-5226](tel:212-769-5226) 联系人力资源副总裁 Kala Harinarayanan，或通过邮箱 bmarzolf@amnh.org 或电话 [212-769-5316](tel:212-769-5316) 联系九级协调员/平等机遇专员 Benjamin Marzolf。

本馆有义务遵循联邦、州和当地相关法律¹制定申诉程序，当游客认为自己以有意义的方式使用博物馆服务、参与项目和/或活动时遭到拒绝，可提起以下申诉程序。

投诉的基础

如游客认为本馆无法为英语能力有限者提供合理的语言协助，或认为本馆违法歧视游客的残疾情况或其他受保护特征，可提起投诉。

如何提交投诉

- 投诉应提交至 Kala Harinarayanan 和/或 Benjamin Marzolf 处。
- 投诉者可亲自前往 79 号大街西奥多·罗斯福大厅一楼博物馆安保处提交投诉，通过邮件 kala@amnh.org 和/或 bmarzolf@amnh.org 投诉，或向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人力资源部邮递投诉，邮递地址为：Benjamin Marzolf, 200 Central Park West, New York, NY 10024-5102。您也可拨打电话 [212-769-5316](tel:212-769-5316) 了解更多信息，或获取提交投诉的协助。

申诉程序

当发现违法行为时，本馆将立即采取行动加以阻止，防止其再次发生，并弥补其造成的影响。本馆应采取以下措施处理违禁行为指控：

- 投诉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如有必要，可以用其他可用的格式提交），同时应包括以下信息：(1) 投诉者的姓名、地址及电话号码；(2) 投诉事件性质的简要描述；(3) 所投诉事件的描述，包括日期/时间/地点/姓名等相关信息及个人情况（如有）。
- 投诉应在所指控事件发生后的三十（30）个自然日内提交，经证明，及早报告和干预是解决实际或感知问题最有效的方法。随着时间推移以及可靠证据的遗失，本馆开展调查及作出响应的有效性也将降低。
- 本馆在收到投诉后，将根据情况展开调查。以非正式的形式立即深入开展调查。所有涉事人员均可提交相关信息。一般情况下，本馆将在收到投诉七（7）个自然日内联系投诉者了解指控事件、收集额外信息，有必要时还将商讨可能的决议。
- 本馆一般会在收到投诉的六十（60）个自然日内创建并提供一份书面文件，总结其调查结果以及任何建议的解决方案。提供书面文件的时限可能因调查的复杂程度或目击证人的时间情况等正当理由而调整。任何延期情况均会告知投诉者。
- 投诉者可根据以下任一情况对调查结果提起上诉：(1) 存在先前无法获取但可能严重影响调查结果的相关证据；(2) 本馆在调查投诉时，无法遵守申诉程序。任何上诉必须在收到调查结果后十（10）个自然日内以书面形式提交（如有必要，可以用其他可用的格式提交）。本馆会将上诉请求转达博物馆的相关管理人员以作进一步审核（例如，某名员工被指控存在不当行为，则会将上诉转达给人力资源部副总裁；关于无障碍参观或游客体验等问题则会转达至无障碍设施事务委员会主席）。本馆一般会在收到上诉请求三十（30）个自然日内，以书面或其他可用的格式作出答复。任何延期情况均会告知投诉及上诉人。上诉裁决即为最终决定。
- 本馆将根据记录保留政策，保存与投诉相关的所有文件和记录。

个人也可向以下机构（如适用）提起投诉

- 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下设地区执法办公室，地址：32 Old Slip, 2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5-2500，电话：[646-428-3900](tel:646-428-3900)，邮箱：OCR.NewYork@ed.gov；
- 公平就业机会委员会（The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地址：33 Whitehall Street, 5th floor, New York, NY 10004，电话[800-669-4000](tel:800-669-4000)；
- 司法部：美国司法部联邦协调与合规科，地址：950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530；或
- 司法部：美国司法部残障权力科，地址：950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530。

¹ 就游客针对本馆特定员工提起的投诉，适用政策和程序可能因投诉性质及现场环境而有所不同。

本申诉程序可随时更改。本馆可随时制定新政策、程序、规定或修订，恕不另行通知。